**关于保障农业设施用地的建议**

领衔代表：周世祥

附议代表：

慈溪全市共有耕地面积约80万亩左右，其中，水稻、小麦等粮食7万亩，油菜籽6.3万亩，蔬菜48万亩，花卉苗木4.5万亩，果用瓜11.3万亩，是宁波市内的农业大县。近年来，由于农业设施用地的严格管理，部分农业用房被拆除，急需的农业用地如农用库房、设备存储用房、冷库等功能设施用房无法建造，导致农户往往因为天气原因、果蔬保存难等因素造成巨大损失。为更好的发展我市农业经济，稳定农户经济收入，提出以下建议：

1.按一定比例科学合理划拨农业建设用地指标，解决农民急需的烘干房、冷库、仓储等设施用地需求；一时难以解决指标的，建议以临时农用设施用地的方式进行审批，保障农户基本农业生产需要。

2.加大现有农用设施用房排查管理力度，对于挪作他用、废弃的设施用房进行指标回收并拆除。

3.完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，加大补助力度，包括道路、沟渠、电力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补助。